

##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 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魯木・伊木伊  
電話：03-8462860#580  
傳真：03-8572660  
電子郵件：lomod@hlc.edu.tw

受文者：花蓮縣新城鄉新城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6月2日

發文字號：府教課字第112010786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成果發表會實施計畫

(376550000A\_1120107864\_ATTACH1.pdf、376550000A\_1120107864\_ATTACH2.pdf)

主旨：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學年度「國民中小學閩南語沉浸式教學計畫」成果發表會實施計畫1份，請貴校踴躍報名參加，並核予公假登記，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本土教育補助要點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辦之「國民中小學閩南語沉浸式教學計畫」辦理。

二、研習資訊：

(一)時間：112年6月27日(星期二)上午10時起至下午4時30分。

(二)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進修推廣部201視聽教室。

(三)參加對象：

1、111學年度參與「國民中小學閩南語沉浸式教學計畫」之學校請推派實際授課教師或本案承辦人員代表1-3名。

112/06/05



1120002435

2、各國中小校長、主任、組長或教師，另各局(府)得推薦課程教學優良之學校參加。

(四)報名方式：請於112年6月25日（星期日）前上網報名(報名網址：<http://inservice.edu.tw>) (課程代碼：3866979)，以利掌握出席人數。

三、全程參加本研習之人員核給研習時數5小時，並請所屬單位惠予公(差)假出席。

四、如有未盡事宜，請逕洽國立臺南大學楊琇雯小姐。電話：(06)214-6617。

五、檢附111學年度「國民中小學閩南語沉浸式教學計畫」成果發表會實施計畫1份供參。

正本：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  


裝

訂

線